

20211214《靜思妙蓮華》滅十二緣 證寂滅樂（第1045集）（法華經·化城喻品第七）

- ◎「一念無明生三細，境界為緣長六麤，根塵識合因行蘊，四諦十二因緣法。」
- ◎「無明滅則行滅，行滅則識滅，識滅則名色滅，名色滅則六入滅，六入滅則觸滅。」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- ◎「觸滅則受滅，受滅則愛滅，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，有滅則生滅，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。」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- ◎觸滅則受滅，受滅則愛滅：觸既不生，受相則滅；無受領心，愛相則滅。
- ◎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：無愛樂心，取相則滅。無取著心，安得有業，則有滅也。
- ◎有滅則生滅：因業招生，有業既亡，則生相滅。
- ◎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：因於有而生故，則有老死，既不受生欲，誰老死，則老死滅。無生老死，憂悲苦惱一時具滅。
- ◎前明生法，則苦生為緣，行因而起。今明滅法，則道滅為緣，因於道諦，滅十二緣，證寂滅樂。

#### 【證嚴上人開示】

「一念無明生三細，境界為緣長六麤，根塵識合因行蘊，四諦十二因緣法。」

一念無明生三細  
境界為緣長六麤  
根塵識合因行蘊  
四諦十二因緣法

我們應該這些話常常都是這樣，向大家提醒。「一念無明生三細」，在日常生活中，我們的心念，心心起，前後起，都是一念一念地過去。一念間到底是什麼樣的念頭，是善念嗎？是惡念嗎？是利益人群嗎？或者是自利自己呢？這個念頭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起起落落，到底一天轉過了多少念頭？凡夫，多數念頭就是在無明中，這是我們凡夫，很多事情我們不明白、不清楚、不了解，這都是叫做無明。

無明、不了解，緣著外面的境界，隨著外面的境，我們起心動念，看到美的，想要，貪心起了。我要的，我就買。我需要的，我就用錢去拿我需要的，到底人生要的東西有多少，需要的有多少呢？是不是很

需要、必須要呢？這我們應該要釐清，將這個念頭過濾過，清楚我們面對著外面境界，要取得的，是不是我們「必須要」，或者是只是「需要」而已？或者只是「要」而已，看到很多，想要的時候買來的東西，無用的很多，這就是貪念。買來無用，就是貪，不是必要，不是必須要，這樣我們會攬來了，很多無用的東西，這就是我們的無明。我們的內心，時時都是放著那時候，一個念頭招攬來，招來的事情很多，都放在心裡，這也是同樣無明。所以說，「一念無明生三細」。

就如我們日常的生活，何必計較呢？也就是因為計較，與人結了不好的緣，何必生氣呢？這麼簡單的事情，因為計較而生氣，所以我們造作了一些，真真正正對人不利，也傷害自己，這都是在一念間。「一念無明生三細，境界為緣長六麤」，因為境界來牽引我們。

這麼多天以來，說十二因緣。從一念無明而行，去動作，就緣名色、六入，就觸，觸就受，感受，感受就愛，愛就有，有，有什麼呢？有很多業力來，就成為我們一輩子的生死中，再造作、再複製很多無明、業力。這都是在境界六粗中。境界現前，我們的感受，是要、是不要，是貪、是瞋，都是在無明癡念中，這些因緣來牽我們，所以我們不斷受因緣牽引，六粗不斷成長、不斷增加。

六粗，就是很粗相的東西。看到你，「應該是不高興吧？」「你怎麼知道？」「看你的臉色就知道了。」這就是粗相。因為你心中有不高興，不高興，這其中一定有事情發生，這事情絕對是不離開事相，人、事、物、相，這之間，引起了你不高興。這很粗的事相，不是很微細，是很粗的東西，就這樣不斷在我們的，日常生活中複製、累積，所以叫做「境界為緣長六麤」。

「根塵識合」。根與塵與我們的意識會合，眼根看到的物質，我不要，我就把它丟掉了。看看，很多的垃圾，不就是人不要，丟掉的嗎？怎麼有這麼多被人丟棄的東西？這些東西是當初他要的時候，用錢買來的，為了要買這些東西，不知道用多少心思，花用多少的財物這樣買來，現在變成了一堆一堆都是垃圾。這就是根與塵，與識會合，眼根對外面的色塵，所以起了這分的愛、貪念，這樣招攬買來的。到了東西過時了，退了流行，不要了，這就是我們的意識在分別。所以「因行蘊」。「行」，就是時間已經過去了，流行也退了，這種不斷汰舊換新，這樣累積起來，現在就是很多的垃圾。

我們也常常看到，慈濟人常常去為一些，與我們毫無關係的人。是

貧，是病，是老，家庭囤積著無量數，破爛骯髒的一些東西，與垃圾為營，這樣的形象有多少啊？在我們這個大團體，一群菩薩不斷在付出，為這些苦難人，為這些這麼骯髒的環境，在清除、在打掃。可見這些受人幫助清除、打掃，這些人生，他過去的生活，也是在無明三細中，這樣一直造作，這樣一直累積。在粗相的去造作，在那個微細的心念在產生，這種一念無明，微細的心念不斷在產生，境界為緣，六粗的事相不斷在造作。時間這樣過，年久月深，人的身體老了、病了，所造作的業，已經累積到人生的盡頭了，過去他所結的緣，他的親人呢？他最好的朋友呢？一散而空了，現在孤老無依，病苦殘廢，誰能幫助他？菩薩。

「菩薩所緣，緣苦眾生」，這就是佛陀來人間，一直要為我們開示。我們人人的心，一念心，外面的境界與我們這念心，這樣糾纏不清，讓我們無明，讓我們無法體會道理。所以佛陀說法就是，「四諦」、「十二（因）緣」，從開始覺悟，向眾生說的法，從苦開始，一直到要讓我們了解，生命的來去，我們造作什麼樣的因，我們接受到的是什麼樣的報，在這「十二因緣」，就說得很清楚。四諦法，開頭為我們分析，「十二因緣」，讓我們更了解生命的起因。不過，我們就是這麼的愚鈍，哪怕是修行，也無法去體會。

就如過去一位禪師，在山上苦修。他有一個徒弟，小沙彌，跟著老師父開始，每天每天都要出去外面化緣。這位青少年的沙彌，每天都是這樣跟。有一天，一天將要回去了，也化緣完成了，施主給他們的東西，背在小沙彌的肩上，（師徒）這樣前後走。看到一位，一位老婆婆躺在地上，那是平時乞討為生，就是乞丐，現在已經病了，無法走了，坐著、躺著，起落好像很辛苦，好像肚子很餓。

這位老師父就跟他的小徒弟說：「來，我們剛剛去化緣的東西，你趕快分一些給這位老婆婆。」這位沙彌千萬分的不願意，「我們這麼辛苦，從山上這樣下來，每天都是這樣托鉢，好不容易這些東西，才能拿到山上去，我們現在這麼輕易，就要分一些給她，為什麼呢？」這是年輕沙彌這樣反問師父：「為什麼，我們這麼辛苦，不容易得來的東西，我們要給這位，與我們沒有關係的老婆婆，為什麼呢？這位老師父就告訴他：「生死與功德都在一念間，你不要問那麼多，趕緊分一些給老婆婆。」

這位沙彌就回答了，一方面分東西，要分開，一方面就回答老師父：「做功德，我知道，不過我們現在很辛苦，正是很需要的時候。等我

將來長大，等我將來有辦法，我將我想要做的工作做好，要做功德再說吧！」雖然是這樣唸，不過他也聽師父的話，將東西分開，一部分就送給老婆婆。老師父就說：「要用虔誠的心啊！」但是年輕的小徒弟，他還是又這樣回答：「虔誠做功德，也要等我有力量時。」師父就默默地向前一直走。

從這樣開始，每天的生活都是山上、山下，一直到經過了很多年，老師父的身體愈來愈不行了，寺院這位年輕小徒弟，也愈來愈大了，身體健壯。知道，我應該要將這座寺院，好好翻修起來，能蓋很大很大的寺院，將來能香火鼎盛，這樣我就不用擔心了。老師父已經是無力再說話了，雖然常常跟他說，要做一些功德。卻是這位徒弟都一直回答：「等我有餘的力量。」所以就這樣時日一直過，寺院愈蓋愈大。一直到老師父，已經到了奄奄一息了，將要圓寂之前，用著很無力的手，拿著一本經書，這樣交代給他的徒弟。徒弟將這本經書接過來，這老師父微微開口要說話，已經無力可說了，他將這本經書接過來，放在旁邊，老師父也無力說話了，最後一口氣就這樣吞下去，往生了。

之後，年輕力壯這位徒弟，就接受了這個位置，這間寺院的住持是這位徒弟，現在成為方丈住持了。他想要發揮的，將這間寺院蓋好了，幾年後，香火鼎盛，再來就是買土地，土地買很多，附近的田園，他全都買下來了。時日又這樣這樣過去，這位年輕力壯的方丈，他老了，一直到病來了，這當中忽然間想到，我的師父要往生時，給我一本經書，我一直都沒有拿來看，到底這本書裡面有什麼法？他就把那本書拿來，開始翻開的第一頁，老師父寫的字，「助人一次，勝似誦經十年」。意思就是說，你能去幫助人，比你誦經十年的功德更大。要虔誠，用你虔誠的心去付出，時時一念虔誠的心，時時都有助人的念頭，這比你誦經的功德更大。

這時候，這位方丈年紀也老了，病也纏身了，「我這時候，我要做什麼好事呢？當初師父說的話，『生死功德在一念間』，原來要為我解釋的是，師父最後一口氣，要告訴我的這句話，幫助人，用虔誠一次幫助人，比誦十年的經，功德更大。」修行無非要時時都存好念，虔誠的念，助人的念。人生疾苦偏多，就是這樣無明過一生，這就是我們人的一身，不就是這樣嗎？

「一念無明生三細」，在這個境界為緣，人、事、物相中，這樣勞勞碌碌過日子，勞勞碌碌造無明、複製煩惱。根與塵，外面的境界這樣在

會合，時間這樣在過，無明業力這樣在累積。「因行蘊」，「蘊」就是累積，這樣在造業累積。還是回過頭來要了解的道理，是「四諦」、「十二(因)緣法」，這麼簡單的法在我們的身邊，但是我們無法了解，要好好用心啊！

我們最近「十二因緣法」，說完了嗎？還沒有。前面的經文，「無明滅則行滅，行滅則識滅，識滅則名色滅，名色滅則六入滅，六入滅則觸滅。」

無明滅則行滅  
行滅則識滅  
識滅則名色滅  
名色滅則六入滅  
六入滅則觸滅  
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
這十二因緣，一直從一念無明開始，一直就是在我們的行蘊中。過去生是這樣累積過來，累積到我們，牽引到我們此生的依報，與我們的父母有緣，在某個家庭出生。一輩子所接觸的人、事、物，這樣我們不斷在接觸、不斷在行為造作，所以人生就是這樣地過。所以這個「觸」，「觸滅則受滅」。

再接下來這段文，前面「六入滅則觸滅」，接下來這段就是「觸滅則受滅，受滅則愛滅，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，有滅則生滅，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。」

觸滅則受滅  
受滅則愛滅  
愛滅則取滅  
取滅則有滅  
有滅則生滅  
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  
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
現在就是完全說「滅」。過去是說「緣生」，現在就是說滅，「緣滅」。

所以，所「觸」，我們來到人間，接觸到人間的事物，有了接觸，自然就有感受。「一念無明生三細，境界為緣長六麤」，外面的境界，我們

的感受，所以有接觸到，眼根接觸到外面的色塵，我們內心就有感受。這個感受從何起？是「識」。我們的意識開始去感受，起了感受的愛，所以「受滅則愛滅」。

我們看到東西，是必要的或者是需要，或者只是想要而已，喜歡而已，是這樣嗎？或者是一直，事情需要這麼計較嗎？計較到底又怎麼樣？這都在我們在日常的感受中，感受我們的起心動念，愛，或不愛？是恨，或是仇？這當中都是在仇與愛中在生滅。所以有「愛」自然就有「取」，我就去採取行動，我要去收、要去買，我要去設計，我要去……等等，這一切在這個「取」。我們若沒有這東西與我有關係，如果沒有，我們就不會去採取行動，就沒有造業。所以，「取滅則有滅」，就沒去造業。

「有滅則生滅」。我們若不造業，不與這些父母，結什麼樣的恩怨的緣，我們就不會再來受生。或者是來受生，我們從人、事、物，與人與事，若無恩怨，我們無法在一起。看看地球上這麼多的人，我們認識的人到底有多少？沒多少！與我們有恩、有怨、有緣的人，才會跟我們在一起；若不是有恩怨，愛恨情仇，有經過這樣的緣的牽引，我們也不會在一起。

過去彼此之間，我們結好緣，大家會合起來，大團體就去做好事。過去和我們有怨有仇，或是結群成黨時，就去做一些損害人群，不好的事情，或者是牽引我們的方向偏差。像這樣，去造作一切，讓我們人生過程到頭來還是死，病死或是人生中，很多不如意的事情，都是在這不好的因緣，牽引著我們，老、病、死都有，這大家都沒有感覺。

這時候的地震，大家有感覺嗎？有感覺。一大早三點多那時候的動，大家也有感覺。這種明顯的感覺，與我們很微細所造作、累積，已經同樣的感覺，這是粗相的感覺。現在這個地震是粗相的感覺，起心動念那叫做微細的念。微細的念不斷累積，所以這樣，累積到人生的過程，就是老、病、死，這人生的過程，都是在憂悲苦惱中。哪個人來人間沒有憂愁過呢？沒有煩惱過呢？沒有想過要，沒有想過貪，沒有想要取過呢？人人都有啊！這就是微細，很微細的生活中，我們自己沒有感覺，這樣在過。

所以說「觸滅則受滅，受滅則愛滅」。

觸滅則受滅

受滅則愛滅：

觸既不生

受相則滅

無受領心

愛相則滅

我們接觸到了，只要有接觸到，我們就會去感受，我們要如何將感受看淡？因為我們很多，都是因緣牽引讓我們受苦，所以我們現在，是在說「還滅門」，現在要如何滅除，就是接觸到的，我們的感受，是要取？或者是要培養它、占為己有？或者是讓人人來分享？

那位老和尚教他的弟子，是要與大家分享，功德與一念間，這是一體，你的一念是要去做功德，或是要貪為己有？這是我們的接觸，觸的感受。我們的感受，若懂得與大家分享，這就是造福；占為己有，就是在愛。愛，有一種無私的愛；愛，有占有的愛。占有的愛，到頭來就是一堆垃圾。就如我們說的，一些人，老了，病了，殘障病痛，孤老的人，我們去幫助他，那些骯髒的東西，不就是當初，他要的東西所累積的嗎？

所以說，「觸既不生」，觸若不生起愛，自然他就不會，去拿那些東西囤在裡面。我們若一念間，若不生起惡念，我們就不會積很多煩惱，在我們的內心，我們就不會造很多業，在我們這輩子，在這一生中。所以說，「觸既不生，受相則滅」，接受的相就沒有了。沒有「受」來領我們的心，自然愛的相就滅，就不會起心，要占為己有。

愛滅則取滅

取滅則有滅：

無愛樂心

取相則滅

無取著心

安得有業

則有滅也

所以「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」。這個愛，占為己有的心若滅除，自然你就不會想這全都是我的。事業大，還要再大，我要連鎖，不是只一家、兩家，我要全世界、全球，事業我都要一直擴展，這個市場是我的。這種取著的心，我們若沒有這種貪愛的念，就沒有取著的心。

所以「無愛樂心，取相則滅」。「取」就自然滅除，無取著的心，沒有取，沒有著，不執著我一定要這麼多，不一定要執著，所以自然「安得有業」，這種哪有什麼業呢？你若不取著，這些東西我們都沒有，這些事情我們都不造，所以這些事情與我們無關，這些東西，我們都沒有取著，不是我們的。自然這些東西、這些事情，一切的人我是非，就與我們無關了。所以，這哪有什麼「有」呢？沒有。「你有做這件事嗎？」「沒有。」「你有這個東西嗎？」「沒有。」就是沒有。所以，這個「有」的業，我們若不去造，無「有」則是滅，「有」滅了。我們無，沒有去取著，自然我們就什麼都沒有，就清淨了。

有滅則生滅：

因業招生

有業既亡

則生相滅

「有滅則生滅」。不取著，不去造業，我們就沒有什麼樣的交結，愛恨情仇這種的果報，我們就沒有了，所以「有滅則生滅」。「因業招生」，因為這個業，招來了我們來這個人間「生」，生在這個人間，在這個人間有愛恨情仇，就交結了，很痛苦！所以，我們因這個業，招來了我們這樣不斷生死不息。「有業既亡」，這「有」的業，我們若全都消滅掉，自然「生相則滅」，我們就沒有再來生，愛恨情仇的人生事相，再來纏我們了，就沒有了。

生滅則

老死憂悲苦惱滅：

因於有而生故

則有老死

既不受生欲

誰老死則老死滅

無生老死

憂悲苦惱一時具滅

所以「生滅則，死憂悲苦惱滅」。如果沒有來生，就沒有老。因為我們有生，很痛苦，被母親生下來，開始哭叫，這叫做痛苦。人生第一步來到人間，離開了母親的母胎，接觸到這個大空氣的刺激，全身赤裸裸，痛徹骨髓，這種痛而苦，痛了，哭出來。哪個孩子生下來不哭呢？自然刺痛了他的身體，全身，所以整個神經細胞，這樣接觸這個痛感，所以哭了，這是第一步的人間，就是有了第一步的人間，這樣



生下來就苦，開始慢慢在這個人間的環境，先天帶來，後天學習，這樣不斷造作業力。所以，因於有而生，生，所以才有老、死的苦，老、病、死，人生無常等等。

剛剛一個地震，感恩，平安過了。假如那個地震若更大一點、更搖晃一點，可能我們也不會，這麼安穩自在坐在這裡。地震是無常的警告，卻是我們還安穩在這個地方，是不是該事事感恩啊！人生四大不調，無常什麼時候發生？不知道。在行蘊過程中，剛才剛地震過，說，我們現在地震，現在就說「剛才」，同樣的時間是這樣過去，說話又不同了，分別「剛才」、「現在」。

「現在」，再過一會兒，就說「剛才」，還是這種來來回回，時間不斷地過。過去生、今生，過去的造作，我們今生受用；今生的造作，是來生受用。所以像這樣，十二因緣，一直牽引著。我們為了要了解苦的源頭，佛陀告訴我們「四諦」、「十二因緣法」，讓我們了解「苦」是這樣，希望我們人人能發心，來滅除「苦」，這個緣若滅除了，自然就沒有生死的苦了。

所以說，老死，「既不受生欲」，我們這念生，這念心就是一念欲開始，這種生死，不受生的欲念，我們若滅除(欲念)，雖然老死，就是業滅。

你看，昨天說過了，有修行、有聽法的人，已經有多少老人就會跟師父說：「夠了，滿足了。」我這次行腳過程中，所看到的一群老弟子，有的人在病中來看師父，他就是這樣安然自在說：「夠了，滿足了。因為我幸好年輕的時候，就開始做慈濟，我的人生很豐富，夠了。」(對)生死這麼的自在，他很肯定他做了很多的好事。

所以說來，這種生死，生、死，不明白道理的人會很怕死，就生起惶恐，明白道理，這是自然的法則。幸好我這輩子有做善事，做一次善事，勝讀十年經。我的人生這樣走過來，我滿足了。所以沒有生老死的憂悲苦惱，這些也都沒有了。雖然是老了，卻是不擔心，什麼時候生命會結束，不擔心，這輩子足夠了。

前明生法  
則苦生為緣  
行因而起  
今明滅法

則道滅為緣  
因於道諦  
滅十二緣  
證寂滅樂

所以，前面是說起「生法」。生，我們來人間生，過去所說的，「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識緣名色，名色緣六入，六入緣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，愛緣取，取緣有，有緣生，生緣老死憂悲苦惱」，就是這樣一直緣下去。而我們今天說的，是回過頭來滅，滅了它。過去「十二因緣」，幾天前說的是「生法」，現在是「滅法」，要如何回頭將它滅掉？

過去的煩惱無明，是這樣生起來的，我們現在要如何滅除煩惱無明？這些全都滅除，自然我們對生死就能輕安自在。這種「(今)明滅法」，若能夠了解，「則是道滅為緣」。人生無明，走過來的這條路，全將它滅掉。我們現在所要走的就昰菩提大直道。菩提大直道昰這麼的平坦，而且昰我們能夠，從凡夫地到佛的境界，那就是行菩薩道。所以希望我們人人，要用心在當下，當下這念心，我們若能夠了解，「因(於)道諦」了解了，十二因緣來去的法，我們若能夠了解，自然我們就證得寂滅的快樂。

這就是我們心無煩惱，就「無有恐怖，遠離顛倒夢想」，這樣就遠離了。這樣我們每天都昰知道起心動念，這個微細的心念，我們常常都能夠了解——我現在昰在昰什麼事情，該不該做？該做的，我們要積極；不該做的，我們要趕緊斷除。這就是明白「滅」，滅無明的方法。這樣，這個緣，「境界為緣長六蘊」，了解了因緣，我們的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，向外面的境界，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，這個境界，我們的意識清楚，自然就不會做錯事，這樣我們的心會常常很平安。這必定昰我們要時時多用心。